福建师范大学本科生学业预警告知书（学生）

编号：

亲爱的 同学：

你好！

你在 — 学年第 学期所修读的必修课与专业选修课学分数合计为 学分，经补考后，仍不及格的课程学分数合计为 学分。不及格的课程学分数超过本学年所修读的必修课与专业选修课学分数之和的1/3，入学至今不及格的课程学分数累计为 分（具体见附表）。

根据《福建师范大学普通本科学生学籍学历管理细则（试行）》（闽师教〔2017〕33号）要求，如果无法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一般为6年），修完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且成绩合格，将无法毕业。

因此，现予以第 次学业预警。

衷心希望你能高度重视，并在接下来的学习中，倍加勤奋，迎头赶上。

当然，我们也非常期待能与你一起，共同探讨更为有效的学习方法，并有机会为你提供更多的支持和帮助。

祝你：学习进步！

福建师范大学 学院

201 年 月 日

附：

**不及格课程一览表（不包括公共选修课）**

**学生： 年级： 专业： 学号：**

|  |  |  |  |
| --- | --- | --- | --- |
| **学期** | **课程名称** | **如果通过考核可获得学分** | **目前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虚线以下部分请裁下并交回

福建师范大学本科生学业预警告知书（学生回执）

本人已收到 — 学年第 学期编号为 的学业预警告知书。

另附本人意见建议（可附页）：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福建师范大学本科生学业预警告知书（家长）

编号：

尊敬的 同学的家长：

您好！

同学在 — 学年第 学期所修读的必修课与专业选修课学分数合计为 学分，经补考后，仍不及格的课程学分数合计为 学分。不及格的课程学分数超过本学年所修读的必修课与专业选修课学分数之和的1/3，入学至今不及格的课程学分数累计为 分（具体见附表）。

根据《福建师范大学普通本科学生学籍学历管理细则（试行）》（闽师教〔2017〕33号）要求，如果无法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一般为6年），修完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且成绩合格，将无法毕业。

因此，我们予以了第 次学业预警。

衷心希望您的孩子在接下来的学习中，倍加勤奋，迎头赶上。

当然，我们也会更加关注您的孩子的学习情况，并提供更多的支持和帮助。同时，我们也非常期待有机会与您一起，共同探讨更有针对性、更为有效的教育方法，帮助孩子顺利完成学业。

让我们一起努力！

谢谢！

福建师范大学 学院

201 年 月 日

请将回执邮至：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附：

**不及格课程一览表（不包括公共选修课）**

**学生： 年级： 专业： 学号：**

|  |  |  |  |
| --- | --- | --- | --- |
| **学期** | **课程名称** | **如果通过考核可获得学分** | **目前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虚线以下部分请裁下并寄回

福建师范大学本科生学业预警告知书（家长回执）

本人已收到你院寄出的 （学生） — 学年第 学期编号为 的学业预警告知书。

另附本人意见建议（可附页）：

家长签字：

年 月 日